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itaso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維他奶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45)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公告

摘要

- 於二零二零/二零二一財政年度，儘管全球飽受疫情肆虐而遭到重大打擊，維他奶集團仍能繼續應對疫情帶來的獨特挑戰，向前邁進。隨著中國內地整體市場及各項經濟限制措施開始放寬，中國內地業務收入增長 11%，由此帶動本集團收入錄得 4% 增長。
- 經營溢利較二零一九/二零二零財政年度增長 19%。儘管本集團受到疫情衝擊，導致我們在來自學校、便利店及食肆等銷售渠道的香港營運收入嚴重下跌，但本集團仍決定堅守僱員人數及僱用，故此合資格申請政府補貼，主要為保就業計劃。本年度本集團共獲得有關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的政府補貼達港幣 225,000,000 元。撇除有關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的政府補貼及在維持原有員工人數及其他開支的大前題下，本集團的經營溢利則下跌 11%。
- 主要業務摘要
 - ◆ 中國內地 —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爆發後的經濟正在復甦中，維他奶及維他品牌產品錄得收入增長。
 - ◆ 香港業務（香港、澳門及出口）— 備受 2019 冠狀病毒病的持續影響，儘管嚴重影響維他天地於學校的銷售業務以及出口業務，核心品類仍持續穩佔市場領導地位及錄得收益。
 - ◆ 澳洲及新西蘭 — 強勁的核心業務及推出多種創新以植物為本產品，舒緩了疫情帶來的影響。
 - ◆ 新加坡 — 出口豆腐及進口飲品業務的銷售均受到疫情影響。
-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二零二一財政年度的收入增長 4% 至港幣 7,520,000,000 元，原因是受到上述特殊事件的影響。
- 本年度的毛利為港幣 3,954,000,000 元，上升 3%。毛利率維持 53%。撇除所有 2019 冠狀病毒病相關政府補貼，集團的毛利則上升 2%。
- 本年度的未計利息收入、融資成本、所得稅、折舊、攤銷費用及所佔合營公司虧損前盈利（「EBITDA」）為港幣 1,281,000,000 元，上升港幣 184,000,000 元或 17%。
- EBITDA 佔銷售利潤率由 15% 上升至 17%。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港幣 548,000,000 元，由港幣 536,000,000 元上升 2%。
- 為了維持穩定的股息派付率，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29.0 港仙（二零一九/二零二零財政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28.4 港仙）。連同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3.8 港仙（二零一九/二零二零財政年度：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3.8 港仙），二零二零/二零二一財政年度股息總額將達到每股普通股 32.8 港仙（二零一九/二零二零財政年度股息總額：每股普通股 32.2 港仙）。

業績

在本公佈內，凡提及「我們」，均指本公司（定義見下文），倘文義需要，則指本集團（定義見下文）。

維他奶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上一個財政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收入	3 及 4	7,519,817	7,232,641
銷售成本		(3,565,412)	(3,381,150)
毛利		3,954,405	3,851,491
其他收入	5	121,800	43,780
推廣、銷售及分銷費用		(2,114,530)	(2,112,457)
行政費用		(723,003)	(716,880)
其他經營費用		(395,201)	(358,501)
經營溢利		843,471	707,433
融資成本	6(a)	(11,770)	(10,932)
所佔合營公司虧損		(22,242)	(17,433)
合營公司權益之減值虧損		(42,800)	-
除稅前溢利	6	766,659	679,068
所得稅	7	(177,151)	(109,477)
本年度溢利		589,508	569,591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548,346	535,878
非控股權益		41,162	33,713
本年度溢利		589,508	569,591
每股盈利	9		
基本		51.5 港仙	50.4 港仙
攤薄		51.0 港仙	49.9 港仙

有關應付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股息詳情載於附註 8。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溢利	589,508	569,591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其後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僱員退休福利負債之重新計量	22,177	(9,651)
其後可能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因換算香港以外地區附屬公司及合營公司之 財務報表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246,978	(189,549)
現金流量對沖：對沖儲備淨變動	862	(289)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859,525	370,102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776,967	367,448
非控股權益	82,558	2,654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859,525	370,10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 投資物業			3,376		3,502
– 使用權資產			351,797		385,580
–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3,787,545		3,322,923
			<u>4,142,718</u>		<u>3,712,005</u>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訂金			2,404		548
無形資產			3,697		3,810
商譽			18,352		17,251
合營公司之權益			-		62,026
遞延稅項資產			139,489		97,653
			<u>4,306,660</u>		<u>3,893,293</u>
流動資產					
存貨		725,526		593,55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0	1,194,108		1,008,871	
應收現期稅項		79,594		66,497	
現金及銀行存款		970,522		848,275	
		<u>2,969,750</u>		<u>2,517,202</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1	2,819,336		2,357,839	
銀行貸款	12	130,306		241,424	
租賃負債		93,582		89,957	
應付現期稅項		40,750		13,776	
		<u>3,083,974</u>		<u>2,702,996</u>	
淨流動負債			(114,224)		(185,79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192,436</u>		<u>3,707,499</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11,853		153,617	
僱員退休福利負債		7,461		34,313	
遞延稅項負債		116,248		101,465	
			<u>235,562</u>		<u>289,395</u>
淨資產			<u>3,956,874</u>		<u>3,418,104</u>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附註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984,030	939,328
儲備	<u>2,632,023</u>	<u>2,189,062</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應佔權益總額	3,616,053	3,128,390
非控股權益	<u>340,821</u>	<u>289,714</u>
權益總額	<u>3,956,874</u>	<u>3,418,104</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年度業績初步公告中載有關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財務資料及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兩個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而言，有關資料是從該等財務報表中摘錄而成。

本公司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是按照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規定而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一詞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該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有關根據《公司條例》第 436 條須予披露之該等法定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法定財務報表尚未經本公司之核數師作出報告，並將於適當時候呈交予公司註冊處處長。

本公司已根據《公司條例》第 662(3)條及附表 6 第 3 部之規定向公司註冊處處長呈交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法定財務報表。

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法定財務報表作出報告。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並無提述核數師對其報告不發出保留意見之情況下曾強調須予注意之任何事宜；亦不載有根據《公司條例》第 406(2)、407(2)或(3)條所指之聲明。

編製法定財務報表是以歷史成本作為計量基準，惟衍生金融工具是以公允值列賬。

2. 會計政策之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了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並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概無任何修訂對本集團於本年內所編製或呈列本集團於本期間或過往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之方式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應用尚未於本會計期間生效之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寬減」之修訂除外，該準則提供可行權宜方法，允許承租人不評估直接因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而產生之特定租金寬減（「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寬減」）是否為租賃調整，而是將該等租金寬減視為非租賃調整來考慮。

本集團已選擇提早採納該等修訂，並將可行權宜方法應用於本集團於年內獲取之所有合資格的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寬減。因此，租金優惠已於觸發該等付款之事件或情況發生期間之損益中確認為負值的可變租賃付款。該修訂對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之年初權益結餘並無影響。

3. 收入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食品及飲品。收入指已售產品之發票價值減退貨、回扣及折扣。

由於本集團全部收入均來自製造及銷售食品及飲品，並於某一時間點確認，故並無呈列客戶合約收入細分。

4. 分部報告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透過按地區成立之實體管理業務。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向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提供之資源配置及分部表現評估之分部報告資料載列如下：

	中國內地		香港業務		澳洲及新西蘭		新加坡		總計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重列)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重列)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重列)
來自外間顧客之收入	5,008,000	4,503,502	1,865,452	2,108,176	528,022	502,322	118,343	118,641	7,519,817	7,232,641
分部間收入	58,815	113,411	30,133	73,729	11,749	7,131	4,255	4,160	104,952	198,431
須報告分部之收入	5,066,815	4,616,913	1,895,585	2,181,905	539,771	509,453	122,598	122,801	7,624,769	7,431,072
須報告分部之經營溢利	524,401	475,543	354,792	269,357	67,999	76,857	3,014	4,969	950,206	826,726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3,967	5,931	1,190	4,910	3	75	-	3	5,160	10,919
融資成本	(3,508)	(1,374)	(7,000)	(7,731)	(831)	(1,393)	(431)	(434)	(11,770)	(10,932)
本年度之折舊及攤銷 (確認)/撥回物業、廠房 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278,911)	(209,606)	(185,381)	(169,160)	(18,892)	(19,246)	(4,664)	(4,575)	(487,848)	(402,587)
須報告分部之資產	4,430,545	3,954,641	3,578,124	3,606,351	461,614	385,747	105,208	92,077	8,575,491	8,038,816
須報告分部之負債	2,750,636	2,377,121	820,889	1,003,173	126,521	134,077	29,611	27,437	3,727,657	3,541,808
本年度新增之非流動 分部資產	576,070	890,443	113,446	224,439	7,245	13,721	5,285	2,350	702,046	1,130,953

(b) 須報告分部收入、損益、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收入		
須報告分部之收入	7,624,769	7,431,072
分部間收入之撇銷	(104,952)	(198,431)
綜合收入	7,519,817	7,232,641

4. 分部報告 (續)

(b) 須報告分部收入、損益、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續)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重列)
<i>損益</i>		
須報告分部之經營溢利	950,206	826,726
融資成本 (附註 6(a))	(11,770)	(10,932)
所佔合營公司虧損	(22,242)	(17,433)
合營公司權益之減值虧損	(42,800)	-
未分配之總公司及企業費用	(106,735)	(119,293)
綜合除稅前溢利	<u>766,659</u>	<u>679,068</u>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i>資產</i>		
須報告分部之資產	8,575,491	8,038,816
分部間應收款之撇銷	(1,544,815)	(1,877,449)
	<u>7,030,676</u>	<u>6,161,367</u>
合營公司之權益	-	62,026
遞延稅項資產	139,489	97,653
應收現期稅項	79,594	66,497
商譽	18,352	17,251
未分配之總公司及企業資產	8,299	5,701
綜合總資產	<u>7,276,410</u>	<u>6,410,495</u>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i>負債</i>		
須報告分部之負債	3,727,657	3,541,808
分部間應付款之撇銷	(598,539)	(723,869)
	<u>3,129,118</u>	<u>2,817,939</u>
僱員退休福利負債	7,461	34,313
遞延稅項負債	116,248	101,465
應付現期稅項	40,750	13,776
未分配之總公司及企業負債	25,959	24,898
綜合總負債	<u>3,319,536</u>	<u>2,992,391</u>

5. 其他收入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政府補助（附註）	73,912	13,303
2019 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寬減	20,902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5,160	10,919
向合營公司貸款之利息收入	2,628	1,644
租金收入	4,034	3,885
廢料銷售	2,893	3,150
長期未償還其他應付款撥回	1,168	2,534
雜項收入	11,103	8,345
	121,800	43,780

附註：

於本年內，政府補貼包括 2019 冠狀病毒病而獲得中國內地、香港及新加坡的財務資助共港幣 63,483,000 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1,406,000 元）。

政府補助亦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退回之增值稅及從其收取之其他財務資助。就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取之其他政府補助已從相關資產之成本扣除。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a) 融資成本：		
銀行貸款之利息	3,633	2,333
租賃負債之利息	8,137	8,599
	11,770	10,932

6. 除稅前溢利（續）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續）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b) 其他經營費用：		
員工成本	136,125	138,723
倉庫費用	63,635	63,451
中國內地的其他稅項	45,863	39,204
關聯方收取的管理費	33,354	31,692
特許權使用費預扣稅	20,800	19,186
質量保證及樣本費用	15,709	13,047
維修及保養費用	6,808	5,91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5,957	3,689
確認／（撥回）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35,829	(2,409)
其他	31,121	46,002
	395,201	358,501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c) 其他項目：		
政府補助（附註）	(235,382)	(23,099)
2019 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寬減	(25,438)	-
無形資產之攤銷	658	546
折舊及攤銷		
－ 投資物業	126	126
－ 使用權資產	103,391	90,998
－ 其他資產	383,673	310,917
確認／（撥回）之減值虧損		
－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248	977
－ 物業、廠房及設備	35,829	(2,409)
－ 合營公司之權益	42,800	-
存貨成本	3,566,484	3,389,578

附註：

於本年內，政府補貼因 2019 冠狀病毒病而獲得中國內地、香港及新加坡的財務資助共港幣 224,953,000 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11,202,000 元），當中其他收入為港幣 63,483,000 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1,406,000 元），港幣 151,988,000 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9,191,000 元）與員工成本作抵銷，另港幣 9,482,000 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605,000 元）與銷售成本及經營費用作抵銷。

7. 所得稅

綜合損益表內之所得稅如下：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現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年內撥備	43,329	18,455
以往年度之(高估撥備)/撥備不足	(2,818)	5
	<u>40,511</u>	<u>18,460</u>
現期稅項－香港以外地區		
年內撥備	165,455	94,310
以往年度之撥備不足	1,000	9,607
	<u>166,455</u>	<u>103,917</u>
遞延稅項	<u>(29,815)</u>	<u>(12,900)</u>
	<u>177,151</u>	<u>109,477</u>

附註：

二零二一年之香港利得稅撥備是按年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 16.5%（二零二零年：16.5%）之稅率計算。香港以外地區之附屬公司之稅項則按有關稅項司法管轄區之現行適用稅率計算。

8. 股息

(a) 應付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本年度股息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已宣派及已支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3.8 港仙 （二零二零年：每股普通股 3.8 港仙）	40,465	40,424
於匯報日後擬派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29.0 港 仙（二零二零年：每股普通股 28.4 港仙）	309,552	302,132
	<u>350,017</u>	<u>342,556</u>

於匯報日後擬派之末期股息乃按批准財務報表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 1,067,421,500 股普通股(二零二零年: 1,063,843,500 股普通股)計算。

於匯報日後擬派之末期股息於匯報日並未確認為負債。

8. 股息 (續)

(b)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年內批准及支付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股息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年內批准及支付之末期 股息－ 每股普通股 28.4 港仙 (二零二零年：每股普通股 38.0 港仙)	302,325	404,181

9.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港幣 548,346,000 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535,878,000 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 1,064,602,000 股普通股（二零二零年：1,063,203,000 股普通股）計算，其計算如下：

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

	二零二一年 股份數目 千股	二零二零年 股份數目 千股
於四月一日已發行之普通股	1,063,778	1,061,582
已行使購股權之影響	824	1,621
於三月三十一日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	1,064,602	1,063,203

9. 每股盈利（續）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港幣 548,346,000 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535,878,000 元）及就所有具潛在攤薄盈利之普通股之影響而作出調整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074,231,000 股普通股（二零二零年：1,074,530,000 股普通股）計算，其計算如下：

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攤薄）

	二零二一年 股份數目 千股	二零二零年 股份數目 千股
於三月三十一日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	1,064,602	1,063,203
假設因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以無償方式發行 普通股之影響	9,629	11,327
於三月三十一日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 （攤薄）	<u>1,074,231</u>	<u>1,074,530</u>

1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已扣除虧損撥備	819,987	707,687
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374,121	300,683
衍生金融工具	-	501
	<u>1,194,108</u>	<u>1,008,871</u>

於匯報日，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已包括於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內）按發票日期及已扣除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三個月內	803,401	698,888
三至六個月	11,163	7,897
六個月以上	5,423	902
	<u>819,987</u>	<u>707,687</u>

1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續）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一般於發票日期起計一至三個月內到期。管理層備有信貸政策，並會持續監察所面臨之有關信貸風險。所有要求超過特定信貸金額之客戶必須進行個別信貸評估。該等評估集中於客戶過往之到期還款記錄及現時還款能力，並會考慮客戶之特定資料以及有關客戶營運所在之經濟環境。一般而言，本集團不會從客戶取得抵押品。

1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976,968	555,00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627,752	1,299,499
預收客戶款項	214,616	503,340
	<u>2,819,336</u>	<u>2,357,839</u>

於匯報日，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三個月內	970,805	553,029
三至六個月	5,867	1,628
六個月以上	296	343
	<u>976,968</u>	<u>555,000</u>

本集團之一般付款期限為自發票日期起計一至兩個月。

12. 銀行貸款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須於下列期限償還：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一年內或按要求	<u>130,306</u>	<u>241,424</u>

於匯報日，概無銀行貸款以物業、廠房及設備作為抵押擔保。

12. 銀行貸款（續）

本集團若干銀行信貸須符合與若干財務比率有關之契諾，此乃與財務機構訂立貸款安排時之常見規定。倘若本集團違反有關契諾，則可能須按要求償還已提取之信貸額。本集團定期監察其遵守該等契諾之情況。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違反任何有關提取信貸之契諾。

13. 毋須作出調整之匯報日後事項

董事於匯報日後建議派發末期股息。進一步詳情於附註8(a)中披露。

14. 比較數字

如附註4所披露，中國內地及香港業務分部之若干費用已重新分配，使其符合本年度之呈列，以便更適當地反映須報告分部之表現。因此，總公司及企業行政成本減少港幣68,467,000元，中國內地及香港業務分部之經營溢利亦已分別減少港幣47,847,000元及港幣20,620,000元。

15. 核數師工作範圍

本集團之核數師執業會計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將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之財務數字與本集團於本年度之草擬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金額進行比較，而該等金額一致。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此方面所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而進行之審核、審閱或其他鑒證工作，故核數師並未作出任何鑒證。

股息

基於本集團業務表現及財務狀況穩健，董事會因而建議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三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9.0港仙（二零一九／二零二零財政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8.4港仙）。連同已派發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8港仙（二零一九／二零二零財政年度：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8港仙），本公司於二零二零／二零二一財政年度如獲批准的全年股息總額達每股普通股32.8港仙（二零一九／二零二零財政年度股息總額：每股普通股32.2港仙）。建議的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四日星期二派發予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下：

<p>(a) 為確定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股份過戶文件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以作登記之最後時限-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記錄日期	<p>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七日下午四時三十分 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八日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三日 (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三日</p>
<p>(b) 為確定符合資格收取建議末期股息：</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股份過戶文件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以作登記之最後時限-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記錄日期	<p>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日下午四時三十分 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二日 (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二零二一年九月二日</p>

本公司將會於上述有關期間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以及符合資格收取建議之末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上述的最後時限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 至 1716 室。

管理層報告

銷售表現

在過去一年前所未見的不確定時期，本集團著重於穩定業務基礎。

中國內地業務的收入以當地貨幣計算增長 8%，帶領本集團的整體復甦，**維他奶**及**維他**核心品牌產品銷售持續增長。儘管面對疫情帶來的種種挑戰，本集團東莞的新廠房亦如期開始運作。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實施的限制措施持續影響香港的便利店及食肆等銷售渠道，亦大幅影響了維他天地的學校小賣部業務。因此，香港業務的收入下跌 12%。

澳洲及新西蘭業務在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限制措施有所放寬後，業務於下半年度逐步復甦，收入以當地貨幣計算下跌 1%。收入下跌亦由於在去年度最後一個月(即二零二零年三月)，消費者大批購入存貨所致。

新加坡業務的收入持平，原因是飲品及出口業務均下跌，抵銷了當地豆腐銷售增長。

與 Universal Robina Corporation 成立的菲律賓合營公司在艱難的營商環境下繼續營運，其家庭裝產品業務取得令人鼓舞的增長，抵銷了部分因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持續封城及延長限制措施下，一次性飲用支裝產品業務的降幅。

我們將努力維持增長，並同時繼續投資於基礎設施及品牌價值上，以確保長遠增長。由於以植物為本的食品及飲品正逐漸成為主流，我們對業務前景非常樂觀。

財務摘要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保持穩健，主要財務指標均反映正面樂觀。

收入

-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入增加 4% 至港幣 7,520,000,000 元（二零一九／二零二零財政年度：港幣 7,233,000,000 元）。

毛利及毛利率

- 本集團的毛利為港幣 3,954,000,000 元（二零一九／二零二零財政年度：港幣 3,851,000,000 元），增加 3%，主要由於收入增加。
- 由於政府補貼，加上包裝紙價格利好，故抵銷了較高的促銷費用，毛利率與去年持平，保持 53%。

經營費用

- 總經營費用增加 1% 至港幣 3,233,000,000 元（二零一九／二零二零財政年度：港幣 3,188,000,000 元），主要由於較高的物流費用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其中部分為獲得的政府補貼所抵銷。
- 市場推廣、銷售及分銷費用與去年相若，即港幣 2,115,000,000 元（二零一九／二零二零財政年度：港幣 2,112,000,000 元），主要因為銷量增長而上升的分銷成本為政府補貼所抵銷。
- 行政費用亦與去年相若，即港幣 723,000,000 元（二零一九／二零二零財政年度：港幣 717,000,000 元），主要用於重啟原定改善公司組織能力的投資，以及疫情有關補貼所提供的額外援助。
- 其他經營費用主要包括其他支援職務的員工成本、倉庫費用、關連方收取的管理費及中國內地的其他稅項。由於物業、廠房及設備出現減值虧損，故此其他經營費用增加 10% 至港幣 395,000,000 元（二零一九／二零二零財政年度：港幣 359,000,000 元）。疫情導致人流減少、學校停課，對產品需求及資產使用率均產生負面影響。

二零二零／二零二一財政年度的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政府資助

-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獲得與2019冠狀病毒病財務資助有關的政府資助為港幣225,000,000元，由於本集團堅守員工人數及僱用。

(港幣百萬元)		確認金額			
分部	資助性質	於「銷售成本」 抵銷	「其他收入」 項下	於費用 抵銷	總額
香港業務	保就業計劃及其他 紓困津貼	23	62	60	145
中國內地	主要為社會保險 減免	15	1	53	69
新加坡	就業補貼	2	-	3	5
其他	保就業計劃	-	-	6	6
		40	63	122	225

未計利息收入、融資成本、所得稅、折舊、攤銷費用及所佔合營公司虧損前盈利(「EBITDA」)

- 年內的 EBITDA 為港幣 1,281,000,000 元，按年增加 17%，主要由於毛利及政府補貼增加。年內的 EBITDA 佔銷售利潤由 15% 上升至 17%。

經營溢利

- 經營溢利增加 19% 至港幣 843,000,000 元（二零一九／二零二零財政年度：港幣 707,000,000 元）。

合營公司權益之減值虧損

- 由於疫情對本年及未來銷售預測造成不利影響，故於年內確認減值費用港幣 43,000,000 元。

除稅前溢利

- 除稅前溢利增加 13% 至港幣 767,000,000 元（二零一九／二零二零財政年度：港幣 679,000,000 元）。

稅項

- 年內所繳納的所得稅為港幣 177,000,000 元（二零一九／二零二零財政年度：港幣 109,000,000 元），實際稅率為 23%，去年則為 16%，主要由於中國內地的銷售及溢利佔比增加，而中國內地的利得稅率亦較高。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港幣 548,000,000 元，較去年增加 2%（二零一九／二零二零財政年度：港幣 536,000,000 元）。撇除所有 2019 冠狀病毒病相關政府補貼，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下跌 35%。

概覽

全球各地努力應對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所帶來的不同影響，儘管我們所有業務市場均面對各種挑戰，本集團仍繼續維持其使命及業務增長。於二零二零／二零二一財政年度，本集團的收入增長 4% 至港幣 7,520,000,000 元。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亦增長 2% 至港幣 548,000,000 元。

董事會將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三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29.0 港仙。連同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3.8 港仙，二零二零／二零二一財政年度股息總額將達到每股普通股 32.8 港仙（二零一九／二零二零財政年度股息總額：每股普通股 32.2 港仙）。

中國內地

- 維他奶中國以當地貨幣計算增長 8%，上半年度受 2019 冠狀病毒病各種限制而中斷的增長軌道正逐漸恢復。維他奶及維他品牌產品均有增長。「新零售」網購銷售於年內亦明顯急速發展。
- 誠如先前所述，由於疫情限制措施逐漸放寬，我們於下半年度大幅增加投資。政府的疫情補貼有助經營溢利以當地貨幣計算增長 8%。撇除 2019 冠狀病毒病相關的政府

補貼，經營溢利則下跌 4%。

- 廣東省東莞市的新生產廠房順利投產，各項基礎設施亦隨著繼續進展，同時提升產能，滿足在執行擴張現有店舖及地域渠道方面的持續增長。
- 由於人民幣升值，經營收入及溢利以港幣計算分別增長 11% 及 10%。

香港業務(香港、澳門及出口)

- 與去年相比，香港業務收入下跌 12%，原因是 2019 冠狀病毒病持續爆發的限制措施影響便利店銷售渠道、維他天地的學校小賣部以及出口業務等。然而，本地超級市場渠道及網購銷售表現穩健，帶動本地核心品類植物奶及茶的整體增長，並維持其領導地位。為了在**維他奶**品牌中增添植物奶產品，我們於年內推出**鈣思寶**系列的全新高鈣低糖燕麥奶產品。
- 由於審慎的成本控制，加上獲得確保員工就業相關的政府補貼，即使在收入減少的情況下，經營溢利增長 32%。撇除 2019 冠狀病毒病相關的政府補貼，及在維持原有員工人數及其他開支的大前題下，香港業務的經營溢利則下跌 22%。

澳洲及新西蘭

- 由於封城期延長，嚴重影響餐廳及咖啡渠道業務，令收入以當地貨幣計算輕微下降 1%。但憑著於超級市場渠道的強勁核心業務表現，以及在燕麥及杏仁產品組合中推出新產品，得以抵銷下跌的影響。由於去年出現的乾旱天氣仍使部分原材料價格維持在較高水平，加上增加投資繼續建立品牌價值，故經營溢利以當地貨幣計算下跌 16%。
- 年內，Bega Cheese Limited 收購 Lion Dairy & Drinks 股份，當中包括合營公司 Vitasoy Australia Products Pty. Ltd 的 49% 股份。新的合營公司董事會已經成立，管理團隊於過渡期間亦能有效管理營運。
- 由於澳元升值，收入增長 5%，而經營溢利以港幣計算則下跌 12%。

新加坡

- 與去年相比，新加坡業務的收入以當地貨幣計算持平。當地豆腐業務增長抵銷了受疫情影響的進口飲品及出口豆腐業務的跌幅。
- 疫情下，員工成本須增加以維持當地的生產及營運，經營溢利以當地貨幣計算下跌 39%。封城措施亦推遲了我們推行產品創新計劃，致使包裝物料及原材料過了限期，導致材料成本增加。

展望

疫情帶來的各種挑戰在短期內仍會影響本集團的營商環境，不單導致原材料及物流成本上升，亦令營運更添難度及不確定性。

在此情況下，本集團對銷售前景是審慎樂觀。

我們的業務維持穩健，並適應了在「新常態」中營運。隨著疫情限制措施在我們各市場中逐漸緩慢放寬，我們預計業務可在最受影響的銷售渠道中恢復，例如便利店及餐飲業務、所有市場的出口，以及對香港業務作出重要貢獻的維他天地學校小賣部業務。

我們將繼續推動各增長模式，提升現有客戶的執行力，並在中國內地進行地域擴張。我們對已計劃的創新產品富有信心，並隨時準備逐步作出適當部署。以植物為本的食品及飲品逐漸成為全球主流，預計將對本集團的前景增添增長動力。

中國內地

- 中國內地業務預計於下一年度將維持增長。憑維他奶及維他品牌的新營銷活動提高主要銷售渠道的業績、擴張全國銷售渠道，以及創新核心產品組合，均有助確保增長勢頭。

香港業務（香港、澳門及出口）

- 我們將繼續嚴格控制成本，同時配合品牌及推出創新產品的多種營銷活動，恢復收入增長。

澳洲及新西蘭

- 我們預計收入將恢復增長，由加強宣傳我們品牌以植物為本的新營銷活動，以及恢復餐飲業務所帶動。

新加坡

- 來年，我們將重新包裝本地豆腐業務，繼續擴充進口飲品組合，並在疫情限制放寬後重啟出口豆腐業務。

菲律賓

- 我們與 Universal Robina Corporation 的合營公司將繼續專注於建立維他奶在菲律賓的品牌價值。除了繼續推動成功的家庭裝產品業務，我們亦將推出一項新營銷活動以推動因封城措施及交通限制而受影響的一次性飲用支裝產品的家庭需求。

財務狀況

- 本集團主要透過動用內部現金及主要來往銀行所提供的銀行信貸額，為營運及資本支出提供資金。
-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現金及銀行存款為港幣 971,000,000 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 848,000,000 元）。當中 40%、52% 及 2% 的現金及銀行存款分別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8%、82% 及 6%）。截至二零

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淨額（現金及銀行存款減銀行借貸、應付票據及租賃負債）為港幣 453,000,000 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 363,000,000 元）。可供動用的銀行信貸額為港幣 905,000,000 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 699,000,000 元），以滿足未來的現金流量需要。

- 本集團的債務為港幣 518,000,000 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 485,000,000 元），當中銀行借貸為港幣 130,000,000 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 241,000,000 元）、應付票據為港幣 183,000,000 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無）及租賃負債為港幣 205,000,000 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 244,000,000 元）。
- 借貸比率（按債務總額與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比率計算）下降至 14%（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6%）。倘在債務總額中撇除租賃負債，則借貸比率上升至 9%（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8%）。
- 年內本集團的資本回報率（按 EBITDA／平均非流動債務及權益比率計算）為 34%（二零一九／二零二零財政年度：31%）。
- 年內錄得的資本開支減少至港幣 623,000,000 元（二零一九／二零二零財政年度：港幣 1,061,000,000 元），主要用於為東莞新廠房購置生產設備。
- 概無資產根據貸款及／或租賃安排而予以抵押或擔保。

二零二零／二零二一年可持續發展報告

- 本集團將於二零二一年七月與二零二零／二零二一財政年度年報一併公佈的「二零二零／二零二一年可持續發展報告」中刊載多個非財務關鍵表現指標。

財務風險管理

- 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管理政策強調預測及管控風險，涵蓋與本集團的相關業務直接有關的交易。為達致協同效益、效率及監控的目的，本集團為所有附屬公司實行中央現金及財政管理系統。各營運附屬公司一般以當地貨幣進行借貸，為當地投資項目提供資金及減低部份外匯風險。

潛在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 維他奶在本集團內實施全面的風險管理框架，採用一致的流程以預測、評估及減輕關鍵業務風險，並採納風險管治架構，確保風險得到適當歸屬及監督。鑑於營商環境瞬息萬變，本集團內部審計及風險管理部因而加強提升關鍵風險指標，識別外來新興風險，促進關鍵採購決策風險審核。該等風險管理流程的詳情載於二零二零／二零二一年年報內企業管治報告的風險管理一節。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審閱全年業績

審核委員會的成員包括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 Paul Jeremy BROUGH 先生（主席）、李國寶爵士、Jan P. S. ERLUND 先生及黎定基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本集團的審核、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的中期及全年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定期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架構及常規，並持續監察合規情況。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刊登年報

本公司二零二零／二零二一財政年度的年報將於短期內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com.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vitasoy.com) 刊登。

承董事會命
羅友禮
執行主席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羅友禮先生、陸博濤先生及黎中山先生為執行董事。羅慕玲女士、羅德承先生及羅其美女士為非執行董事。李國寶爵士、Jan P. S. ERLUND 先生、黎定基先生、Paul Jeremy BROUGH 先生及鍾志平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